

项目编号：FGZC2025-HW-007

府谷能源投资集团五一矿业有限公司临时支护装置

招标文件



陕西中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五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采购内容和技术要求	22
第四章	合同格式（格式自定，仅供参考）	35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府谷能源投资集团五一矿业有限公司临时支护装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府谷能源投资集团五一矿业有限公司临时支护装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使用 CA 锁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6 月 04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FGZC2025-HW-007

项目名称：府谷能源投资集团五一矿业有限公司临时支护装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59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府谷能源投资集团五一矿业有限公司临时支护装置)：

合同包预算金额：2,59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59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煤矿支护装备	府谷能源投资集团五一矿业有限公司临时支护装置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2,590,000.00	2,59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项目须于签订合同后 40 日历日内完成。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府谷能源投资集团五一矿业有限公司临时支护装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②、《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③、《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④、《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 ⑤、《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 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 ⑦、《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 ⑧、《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 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
- ⑩、落实其它相关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府谷能源投资集团五一矿业有限公司临时支护装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 2023 年或 2024 年企业年度报告书）；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7 月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

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7 月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需提供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主体(提供网站信息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信用中国”企业信用信息报告复印件加盖企业原色印章,截图及报告生成时间段为招标文件发出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网站信息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截图及报告生成时间段为招标文件发出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以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6)投标保证金: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7)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8)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9)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1)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5 年 05 月 12 日 至 2025 年 05 月 16 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 (<http://www.sxggzyjy.cn/>) 使用 CA 锁自行下载

方式: 在线获取

售价: 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5 年 06 月 04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CA 锁在线上传递交

开标地点: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 10 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 (<http://www.sxggzyjy.cn/>), 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 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未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 其后果自负。

(2) 投标人须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 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 投标人初次使用交易平台, 须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 锁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4)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 投标人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解密。建议使用带有麦克风和摄像头的笔记本电脑。不见面开标设备的签到和投标文件解密事宜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 (<http://yl.sxggzyjy.cn/>), 选择“服务指南”, 点击“下载专区”, 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设备操作手册(投标人)、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询标操作手册 V1.0, 请投标人仔细阅读操作手册, 了解操作流程, 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 投标人自行承担。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 400-998-0000; CA 锁购买: 榆林市市民大厦四楼窗口, 联系电话: 0912-3515031。

(5) 投标文件递交: 网上递交(本项目投标供应商须另提供与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一式四份, 加盖单位原色印章(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寄出)至代理机构以备留存档案。)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府谷县新区营盘路

联系方式：0912-370810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府谷县华盛大厦8楼

联系方式：0912-872310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中采

电话：0912-8723101

陕西中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具体内容和要求
1	采购项目	府谷能源投资集团五一矿业有限公司临时支护装置
	采购预算	2590000.00 元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供货期（工期）	项目须于签订合同后 40 日历日内完成。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相关部门规定的验收合格标准。
	采购内容及要求	详见“第三章 采购内容和技术要求”
2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府谷县新区营盘路 联系电话：0912-3708109 建设单位：府谷能源投资集团五一矿业有限公司
3	采购代理机构	1、名称：陕西中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地址：榆林市府谷县华盛大厦 8 楼 3、电话：0912-8723101 4、联系人：孙工
4	供应商资格条件	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特定资格条件： (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 2023 年或 2024 年企业年度报告书）；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7 月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7 月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需提供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 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提供网站信息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信用中国”企业信用信息报告复印件加盖企业原色印章，截图及报告生成时间段为招标文件发出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网站信息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截图及报告生成时间段为招标文件发出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以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6) 投标保证金：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7)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8)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9)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联承诺书》； (11)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5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是 / ☒ 否
6	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90 日历天

7	备选方案	不允许提供备选方案。
8	样品	是否要求提供样品： ☐ 是/ ☒ 否
9	采购进口产品	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招标
10	支持中小企业	本次采购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
1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	1、时间：2025 年 06 月 04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 2、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 10 室
12	招标时间和地点	1、时间：2025 年 06 月 04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 2、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开标 10 室
13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实施以“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保证金。
14	投标文件份数	本次招标需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一式肆份，电子版壹份（用 U 盘拷贝）。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供投标文件的 Word 版和公共资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均须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统一胶装、编码。
15	结算方式	款项结算：由采购人负责结算，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向给采购人开具全额增值税发票。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货到安装完成验收合格后付 20%，设备检测合格运行正常后付 55%，项目审计后付 10%，剩余 5%一年后付清。
16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 ☐ 是/ ☒ 否
17	成交服务费	1、成交供应商应依据成交金额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交费金额参照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的货物类规定标准收取。 2、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成交服务费。
18	其他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

		(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未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其后果自负。 (2) 投标人须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 投标人初次使用交易平台，须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 锁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4)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解密。建议使用带有麦克风和摄像头的笔记本电脑。不见面开标设备的签到和投标文件解密事宜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服务指南”，点击“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设备操作手册（投标人）、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询标操作手册 V1.0，请投标人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CA 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四楼窗口，联系电话：0912-3515031。 (5) 投标文件递交：网上递交（本项目投标供应商须另提供与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一式四份，加盖单位原色印章（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寄出）至代理机构以备留存档案。）
19	备注	正文与前附表表述不一致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 名词解释

- ◇ 采购单位：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供应商：满足本次招标要求具有相应资质和完成项目能力的供应商
- ◇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与投标文件的统称
- ◇ 成交供应商：由评审小组推荐经采购人确认的供应商

二. 供应商

1. 合格供应商的范围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招标委托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8 项。

3. 招标费用

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招标相关的全部费用。

三. 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供应商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的各方面都应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2) 适用范围

本次招标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招标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2. 招标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招标截止 2 日前按招标文件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收到的书面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在招标截止期前予以答复，并通知其它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对招标文件中有难以理解或参数有疑义的内容，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书面资料，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再无疑义，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3. 招标文件的修改

(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

截止时间三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为方便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修改或澄清内容有充分的时间进行补充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延长招标截止时间和招标时间，均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个工作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4. 招标文件的质疑与投诉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

3.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4 事实依据；

3.5 必要的法律依据；

3.6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采用财政部颁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5.1 质疑投标人不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5.2 未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质疑的；

5.3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

5.4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5.5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5.6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5.7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6、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7、质疑接收方式：投标人以书面形式将质疑函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送至接收部门，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自然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其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8、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9、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5. 招标文件的领取

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招标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的招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招标文件一经领取，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

6. 招标的处理依据

评审小组有权对在开标、招标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条款，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7. 解释权归属

本次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四．招标要求

1. 招标内容

本次招标为：府谷能源投资集团五一矿业有限公司临时支护装置。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本项目进行投标，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响应其中的一部分内容，否则招标无效；唱标、招标、澄清、成交、签订合同均以项目为单位进行。

2. 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文件必须根据招标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第三部分 投标方案

注：投标文件包括以上款中要求的全部内容。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所提供的招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3. 投标报价

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为：2590000.00 元

（1）投标报价是指产品到达使用地点，达到正常使用条件下的所有费用，包括产品的报价及所发生的运杂费（含保险）及税费等，以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招标依据；

（2）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一览表上，标明招标响应服务的供应价、其它费用；任何有选择的报价不予接受；

（3）招标货币：人民币；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报价一览表应有供应商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的签字；

（5）招标文件中的报价表最终报价。

（6）合同价格：经评审小组确认的某一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受外汇汇率及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7）凡因供应商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8）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招标。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招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10）供应商对响应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报价、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及“零”报价，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实施以“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保证金，后附格式。

5.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九十（90）日历天；有效期短于规定的招标有效期，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6.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供应商须依据招标文件内容和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所有投标文件须按第五章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及逐页加盖供应商鲜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所有要求签字（名）处，不得用任何形式的签名章代替。

(3) 供应商提供投标文件共五份，其中“投标文件一式四份，电子版U盘一份（投标文件正本的Word版和公共资源非加密投标文件）”。当在纸质版和电子版之间出现差异时，以纸质版为准。

(4)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签字；

(5) 供应商名称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公章；

(6) 投标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公章或签字；

(7)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7. 文字要求

本次招标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投标文件。

五. 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的式样

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形式。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 · 电子交易平台 · 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参与投标活动。然后即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投标人可在全 国公共 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 站【首页 · 服务指南 · 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 · 服务指南 · 下载 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 手册》。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 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 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CA 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四楼窗口,电话：0912-3515031

2. 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如中标，延长至合同 执行完毕时止。

3. 投标文件的提交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投标人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版，再重新提交新版。

3、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5.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逾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2、提交的投标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

3、投标人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4、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在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截止时间前未签到、供应商网络设备故障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电子响应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响应文件；

5、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

6. 组织开标

（一）代理公司组织招标、开标、评标工作，整个过程受政府采购监管机构的监督、管理。

（二）代理公司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供应商必须在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签名报到。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三）开标时，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在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解密电子响应文件。

（四）开标会议记录由代理公司工作人员记录，参加开标的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在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签到，参加开标的采购人及代理公司工作人员签到，所有资料随招标文件一并存档。

（五）投标供应商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代理公司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在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采购人、代理公司应当及时处理。

（六）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七）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视具体情况确定是否停止开评标活动。

7.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由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以下特定资格要求由资格审查人在现场通过网络查询：

(1) 营业执照等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 2023 年或 2024 年企业年度报告书）；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7 月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7 月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公司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需提供开标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 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主体（提供网站信息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信用中国”企业信用信息报告复印件加盖企业原色印章，截图及报告生成时间段为招标文件发出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网站信息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原色印章，截图及报告生成时间段为招标文件发出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内）；（以采购代理机构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6) 投标保证金：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7) 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8)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及信用中国（陕西榆林）主动承诺网页截图；

(9)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提供《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1)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满足要求的中小企业须提供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满足要求的监狱企业、福利性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微企业。

注：投标人无需提供纸质材料，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8. 组织评标

（一）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2、宣布评标纪律;

3、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7、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8、核对评标结果;

9、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10、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二)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发现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3、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4、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澄清或者说明;

5、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7、配合答复投标人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8、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9、编写评标报告。

(三) 组建评标委员会

1、为了确保评标工作的公平、公正,依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相关法规、规章,成立评标委员会。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2、评标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应当优先选择本单位以外的评审专家。人数为5人（含5人）以上奇数，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评委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主任由评标委员会选举产生。

3、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规定的，代理公司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做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代理公司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做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四）评标方法：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即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五）评标程序

分步评审，每一步评审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者，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投标人，进入最后的打分，最后按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

1、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评标委员会应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评标委员会应告知有关投标人未通过审查的原因，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成为实质上响应。

2、投标文件的澄清

（1）评标委员会在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依照民法中的过失责任原则，澄清、说明或补正前评标委员会将按最不利于招标投标人的原则对投标文件做出评判。

（3）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应通过不见面电子询标。投标人应当在规定的澄清时限内按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方式提交，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4）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内容将作为合同履行的重要依据。

3、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按“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中规定的评标标准，对通过符合性和响应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对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五）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提供的投标报价给予 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排序，除此之外的其他情形均不适用本款规定。

评标委员会应审查投标人是否具备“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如不符合相关文件要求或投标人未提供相关声明或证明材料，投标人不可以享受价格折扣优惠政策。

投标人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 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4、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 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 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 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编写评标报告

（1）评标委员会应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 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包括：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 和地点；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评标方法和标准；开标记录和 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2）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 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 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对拒绝说明理由的，报市财政局处理，并将其评审情况如实计入考核表。

（3）除出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评标委 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四种情况之一的以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出现上述情形的处理方法：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评标报告签署前，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 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评标报告签署后，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 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市财政局。

9. 无效投标情形

（一）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5、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 6、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三）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本次采购项目。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中标

（一）代理公司在评标工作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二）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投标人。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投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中标投标人，代理公司将发布中标公告。

（三）代理公司将在中标投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布媒体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四）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代理公司向中标投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五）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十一、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一）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采购人与中标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作实

质性修改。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投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 件。

（二）中标投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 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投标人，也可以重 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三）招标文件、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及其澄清、 说明文件、承诺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投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五）采购人与中标投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 国民典法》。

（六）采购人应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 目的其他投标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投标人或 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七）采购人应当加强对中标投标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 定，及时向中标投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投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

12. 废标情形

（一）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 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 作，与采购人或者代理公司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代理公司 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二）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 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按废标处理：

-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 2、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
-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废标后，由代理公司发布废标公告。

六. 评审办法及标准

一、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通过条件
1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	三处均无遗漏，且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一致。
2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均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
3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5	开标一览表	(1) 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 开标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 (3) 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6	技术/服务要求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工程或服务要求，技术/服务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
7	无其他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响应无效的事项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他条款。
8	合同条款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合同基本条款的要求。

二、综合比较与评价

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3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终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最终报价}) \times \text{报价分值}$ 注：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实施方案 (15 分)	1、投标方案详尽，至少包含：项目设备设计生产制造进度计划、供货方案、验收方案。技术方案完整合理、无遗漏、思路清晰、切实可行的计 8-10 分；技术方案内容比较完整、描述清晰、合理、可实施性较强的计 5-8 分；技术方案简单，可实施性较弱的计 3-5 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2、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根据投入的实施团队，财力调配、运输派送和时间进度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方案详实充分，针对性强的计 4-5 分；方案内容充分，但针对性不强的计 2-4 分；方案内容叙述简单且无针对性的计 0-2 分，未提供的 不计分；

技术响应方案 (20 分)	1、产品的技术指标、参数偏离情况（不允许负偏离）配置、功能、质量标准、检测标准符合或高于国家标准、招标文件要求，测试手段先进，且稳定可靠，项目质量管理、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具体明确，并出具招标文件技术部分相应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主要产品提供厂家授权书，厂家生产许可证，厂家质量管理、环境管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3C 认证、检测报告、彩页、产品说明书等）予以证明。根据响应程度进行综合赋分；证明材料齐全、措施明确的计 6-10 分；较齐全、较明确的计 3-6 分；不齐全的计 0-3 分。 2、技术资料齐全，设备技术参数明确，规格、功能一致，并能够提供主要产品彩页、说明书、相关检验报告，整体表述一致，计 3-5 分；较一致、较明确的计 1-3 分；不齐全的计 0-1 分。 3、投标产品设备性能优良，知名度高，市场占有率高、性能质量等符合国家的标准，有国家计量标准证书，计 3-5 分；性能质量一般计 1-3 分；不明确计 0-1 分。
产品质量保证措施 (10 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及配件货源渠道正常，确保响应的产品无产权纠纷有质量保证，主要产品包含但不限于原厂授权书、售后服务承诺书、产品检测报告、产品彩图并加盖原厂公章。质量保证措施合理、科学，提供相关证明材料齐全的计 5-10 分；质量保证措施一般，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不齐全的计 1-5 分。
售后服务方案 (15 分)	1、提供针对本项目详细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日常维护，备品备件计划等），考虑到使用性质与特点，明确重点、针对性强、贴近项目需求的计 3-5 分；制定方案内容充实，但针对性不强的计 2-3 分；制定方案内容叙述简单且无针对性的计 0-2 分，未提供的不计分； 2、为保证投标人所投主要产品的售后服务质量，投标单位提供售后服务网点的设定、拟投入售后服务人员配置情况、项目交付用户后出现故障响应时间等，根据优劣计 0-3 分； 3、提供具体为采购人培训操作维护的负责人员，并有完整的培训方案，列出详细的培训内容、培训方式等说明，且能否为采购人提供定期回访保养服务，根据响应程度计 0-5 分； 4、提供针对项目具有合理化建议，根据响应程度计 0-2 分。
类似业绩 (10 分)	供应商近三年内（2022 年 1 月至今）承担过类似业绩，提供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 注：业绩以成交通知书时间或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一项目下若有多份合同，按一份合同计算得分。同时须在投标文件中附成交通知书或合同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弄虚作假者，取消其投标资格。
注： 1) 各评委独立打分。 2) 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表规定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无效，不计入汇总分。 3) 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4) 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最终结果数字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第三章 采购内容和技术要求

一、采购内容：

1、项目名称及内容：府谷能源投资集团五一矿业有限公司临时支护装置，采购滑移式临时支护装置 3 套。

2、预算金额：2590000.00 元。

二、商务要求：

1、项目地点：五一煤矿

2、供货期：项目须于签订合同后 40 日历日内完成。

3、质保期：1 年

4、款项结算：由采购人负责结算，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向给采购人开具全额发票。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货到安装完成验收合格后付 20%，设备检测合格运行正常后付 55%，项目审计后付 10%，剩余 5%一年后付清。

三、技术要求：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主运顺槽临时支护装置		1	套			
2	辅运顺临时支护装置		1	套			
3	回风顺槽临时支护装置		1	套			
合计		大写： 小写：					

主运顺槽临时支护装置相关技术方案如下：

一、设备配置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推移式临时支护装置		套	1	
2	手动控制系统		套	1	
3	泵站至支架高压胶管	主进KJ25主回KJ32具体规格配套决定	套	1	各60米（含连接件）
4	防冻液	-40°	批	1	冬季加注
5	乳化液泵	BRW80/31.5电压:660/1140	台	1	一泵一箱
6	液箱	2000mm*850mm*800mm	台	1	640L
7	技术资料		套	1	

配套综掘机：EBZ200

配套带式输送机：DSJ80/40

泵站压力：31.5MPa

掘进巷道巷宽4.5米-4.7×巷高3.0米

二、执行标准

GB/T25974.1-2010《煤矿用液压支架 第1 部分：通用技术条件》

GB/T25974.2-2010《煤矿用液压支架 第 2 部分：立柱和千斤顶技术条件》

GB/T25974.3-2010《煤矿用液压支架 第 3 部分：液压控制系统及阀》

2022年版《煤矿安全规程》、《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

《智能煤矿建设规范》陕西省地方标准

《煤炭工业信息化“十一五”发展规划》

《煤矿安全监控系统通用技术要求》AQ6201-2006

《煤矿安全生产监控系统软件通用技术要求》MT/T 1008-2006

《煤炭工业矿井设计规范》 GB 50215-2005

GB3766-2015 《液压传动系统及其元件的通用规则和安全要求》。

GB/T2894 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

GB/T191-2008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T13306-1991 标牌

GB/T1804-1992 《一般公差线性尺寸的未注公差》

GB/T1184-1996	《形状与位置公差未注公差值》
AQ1043-2007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标识
JB/T 5000.3-2007	重型机械通用技术条件 焊接件
JB/T 5000.12-2007	重型机械通用技术条件 涂装
JB/ZQ4000.2-86	《切削加工件通用技术要求》
JB/ZQ4000.3-86	《焊接件通用技术要求》
JB/ZQ4000.9-86	《装配通用技术要求》
MT/T 827-2005	煤矿机械液压系统通用技术条件
MT419-1995	《液压支架用阀》
MT/T1019-2006	液压系统通用技术条件
MT98	《矿用液压支架胶管总成及中间接头型式试验规范》
GB 3836.1	爆炸性气体环境用电气设备 第1部分：通用要求
GB3836.2	爆炸性气体环境用电气设备 第2部分：隔爆型“d”
MT209-1990	煤矿通信、监测、控制用电工电子产品通用技术要求
MT210-1990	煤矿通信、监测、控制用电工电子产品基本试验方法
MT211-1990	煤矿通信、监测、控制用电工电子产品质量检验规则
GB/T 2423.5-2019	电工电子产品基本环境规程试验Ea和导则：冲击
GB/T 2423.10-2019	电工电子产品基本环境规程试验Fc和导则：振动(正弦)
GB/T 2423.4-2008	电工电子产品基本环境实验规程试验Db：交变湿热试验方法
EN1804-3 -2006	液压阀产品寿命标准

三、技术要求

3.1掘进推移式临时支护装置：

3.1.1适用于多掘一锚工艺

工艺特点：多掘一锚工艺，是指掘进机连续掘进几个循环后掘进机退出，锚杆钻机在支架的保护下掘进机前部适当位置进行钻孔、锚固作业。

3.1.2结构组成

每架推移液压支架由A、B两组通过托梁、顶梁、立柱、导向稳定机构、侧推油缸、推进缸、翻转机构等组合而成，A、B两组互为支点、相互支撑实现支架的移动。

3.1.3为了保证掘进机在不后退的前提下可正常清理浮煤，支架第一排立柱距工作面迎头距离不小于3.5m（最终以设计为准）。

3.1.4支架前端设计有翻转梁，用于辅助铺网。提高掘进进度，降低工人劳动强度、提高工作效率。

3.1.5为了更好地适应巷道顶板起伏变化，同时考虑到井下运输等具体情况，支架顶梁采用Q690高强板材料。

3.1.6考虑到掘进时两帮的需要，支架设计有侧推装置。

3.1.7遇到底板变软时，支架配置框架式加强型支腿，连接方式为销轴连接，便于拆装。

3.1.8 支架托梁设计，有风筒吊挂装置，依据情况自行钢丝吊挂，保证风筒推移时操作轻便，推移后

位置可固定。

3.1.9为了方便压力观测，防范支架整体失压，每个支柱安装一块双针机械式耐冲击防震压力表，压力表量程0~40MPa。

3.1.10支架所有胶管及管路辅件均采用KJ系列接头，支架主供液管KJ25，主回液管KJ32，架间胶管KJ10，kJ13。

3.1.11支架主供液管配备自锁球型截止阀，主回液管路配备回液断路阀。

3.1.12支架的操纵阀组分为前后一侧上下布置，带自锁装置，防止误操作。（预留电液控阀组安装位置）。支架立柱均安装125L/min液控单向阀组控制，立柱采用安全阀卸载系统，每根立柱配备1个100L/min安全阀，安全阀接口为快速接口型式，前梁千斤顶成组控制，配置125L/min单向阀、100L/min安全阀。

3.1.13为了保证支架强度，支架主要结构件采用优质高强板制造。

3.1.14超前支架铰接销轴直径>40mm的销轴。

3.1.15支架移架千斤顶由使用方安装防护链防止油缸掉落伤人。

3.1.16支架所有高压胶管必须试压后使用。

3.1.17支架的安装位置不得影响施工打支护锚杆。

3.1.18支架颜色：滑移支架A、B组分别喷白、蓝颜色，吊环为红色。

3.1.19 支架的整架和主要部件应设有起吊点，其中所有大于 50kg 部件都设有起吊环或起吊装置。起吊点结构应能承受 4 倍起吊重量的力。起吊点应有永久醒目标记，并在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标明设计承载能力。

3.1.21滑移式临时支护装置特征

序号	项目	要求值	单位	备注
1	形式	交替迈步式	套	滑移顶梁类
2	工作阻力	2×2200	KN	P=21.6MPa最终以矿方确认
3	初撑力	2×1832	KN	P=18MPa
4	支护强度	≥0.08	Mpa	f=0.2
5	对底板比压	2.10	Mpa	f=0.2
6	支撑高度	1800-3200	mm	
7	支护长度	10850	mm	
8	适应巷道坡度	±10	°	
9	支护宽度	4400	mm	
10	泵站压力	31.5	MPa	
11	支架内部净宽度	3760	mm	
12	移架步距	1000	mm	
13	支架高、低伸缩量	1400	mm	

14	翻转梁翻转最大角度	向上5° , 向下40°	°	
15	翻转梁长度	3	m	
16	侧帮最大行程	500	mm	
17	最大运输外形尺寸	8.3*0.5*0.5	m	最大单间重量: 2200KG
18	操控方式	手动控制		
19	顶梁数	运输/回风顺槽	8	个
20	整机重量	运输/回风顺槽	25.8吨±3%	吨

3.1.22立柱千斤顶规格及数量

序号	项目	缸径/杆径 (mm)	数量	初撑力 / 工作阻力 (推力/拉力) KN
1	立柱	Φ180/Φ160	8	2200/1626
2	移架千斤顶	Φ125/Φ85	2	245/132
3	前梁千斤顶	Φ80/Φ60	8	100/44
4	侧推千斤顶	Φ80/Φ60	8	100/44

3.1.23设计和制造支架的主要材料

(1) 支架结构件所用钢板型号、机械性能和所占比例（钢材比例以实际设计为准）。

序号	材质	机械性能		比例	生产厂家
		σ _S (MPa)	σ _b (MPa)		
1	Q550	≥550	≥560	约85%	
2	Q460	≥460	≥460	约15%	

顶梁结构形式为铰接横梁与顺梁用销轴固定；横梁、顺梁、前梁、均采用整体箱形结构；支架颜色为白色、液压缸为红色。

前端设置旋转前梁有利于更好的支护顶板装置内侧架间为人行道。

(2) 立柱、千斤顶材质

序号	项目	材质	机械性能	
			σ _S (MPa)	σ _b (MPa)
1	立柱一级缸	30CrMnSi	885	1080
2	活柱柱管	30CrMnSi	885	1080
3	千斤顶缸筒/活塞杆	27SiMn	835	980

所有立柱、千斤顶密封全部采用进口材料切削加工工艺的聚胺脂密封。立柱、千斤顶有出厂标识，立柱导向套使用螺纹结构。

(3) 主要销轴材质

序号	材质	机械性能		热处理、表面处理
		σ_s (MPa)	σ_b (MPa)	
1	40Cr	≥ 785	≥ 980	先调质，后表面淬火处理、镀锌

销轴类中，直径大于 $\Phi 40$ 销轴均采用30CrMnTi棒材；其余均采用40Cr棒材。销轴、导杆均镀锌、钝化处理。

3.1.24主进液为KJ25,主回液为KJ32。主供液管路配高压截止阀，主回液管路配回液断路阀。

3.1.25阀类

液压系统阀组、液压锁等均选用不锈钢材质的国产优质阀件。

3.1.26高压胶管及接头等附件

所有胶管接头采用KJ系列，胶管选用国内优质编织钢丝胶管。

3.1.27工艺参数

1、组焊件中主要装配孔，均要求部件组焊后整体镗孔。结构件喷漆前进行除锈处理。

2、高强板组焊后均需进行消除应力处理，焊缝高度严格执行设计标准，焊缝不得出现虚焊、气孔、夹渣等缺陷。

3、高压胶管压制过程中，要分批按5%进行抽查并按有关规定进行试验，不得出现漏液、抽头等现象，确保高压胶管的压制质量。

4、预留照明、通讯、风筒吊挂孔（或环）固定位置分别设置在支架两侧，且不影响综掘机运行。

3.2泵站供液系统技术要求:

3.2.1主要技术参数（单台）

进口压力：常压

公称压力：31.5MPa

公称流量：80L/min

曲轴转速：517r/min 55KW

电动机功率电动机电压：660/1140V

泵组外形尺寸泵组重量：2000mm×850mm×800mm1300kg

工作介质：乳化液或浓缩液，含5%乳化油的中性水混合液

乳化液箱容积高压过滤精度：640L40um

3.2.2乳化液泵BRW80/31.5为卧式三柱塞往复泵。

四、主要配件配套厂家

序号	零部件	规格型号	生产厂商	备注
1	液压胶管			
2	油缸、千斤顶			
3	主阀			(A类不锈钢)

4	辅阀			(A类不锈钢)
5	乳化液泵	BRW80/31.5		一泵一箱

五、技术资料

- 1、每套设备出厂提供机械总图2份；提供设备及配套附件出厂检测检验报告、产品合格证、防爆合格证等资料正本1套、每套设备必须保证技术资料与实物相符并随每套设备一起到货。
- 2、乙方提供的所有设备（包含外购件）的所有产品资料随设备一起到货。
- 3、供货范围内的每套设备提供发货装箱清单1份。
- 4、乙方发货时必须提供设备的“安标认证”，满足相关部门的验收标准要求。

六、售后服务及质量保证

- 1、供货范围内的每套设备在生产车间组装、调试合格后，通知甲方有关人员到现场验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发货；如甲方因素未到乙方现场验收，则按照货到甲方指定地点验收。
- 2、供货范围内的每套设备到现场后，乙方协助甲方进行地面或井下试运转，对井下的安装、调试等提供无偿技术服务工作。
- 3、每套产品整机质保期为12个月；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问题，乙方实行三包；质保期后，出现疑难故障，乙方应在48小时内免费下井诊断处理故障，配件更换费用由甲方承当。
- 4、产品质量实行三包，质保期内接到矿方设备故障信息2小时内做出响应，24小时内赶到现场处理。

辅运顺临时支护装置、回风顺槽临时支护装置相关技术方案如下：

一、设备配置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滑移式临时支护装置		套	1	
2	手动控制系统		套	1	
3	泵站至支架高压胶管	主进KJ25主回KJ32具体规格配套决定	套	1	各60米（含连接件）
4	防冻液	-40°	批	1	冬季加注
5	乳化液泵	BRW80/31.5电压:660/1140	台	1	南京六合，一泵一箱
6	液箱	2000mm*850mm*800mm	台	1	640L
7	技术资料		套	1	

配套综掘机：EBZ260H

配套带式输送机：DSJ80/40

泵站压力：31.5MPa

掘进巷道巷宽5.4米×巷高3.5米

二、执行标准

GB/T25974.1-2010《煤矿用液压支架 第1部分：通用技术条件》

GB/T25974.2-2010《煤矿用液压支架 第2部分：立柱和千斤顶技术条件》

GB/T25974.3-2010《煤矿用液压支架 第3部分：液压控制系统及阀》

2022年版《煤矿安全规程》、《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

《智能煤矿建设规范》陕西西省地方标准

《煤炭工业信息化“十一五”发展规划》

《煤矿安全监控系统通用技术要求》AQ6201-2006

《煤矿安全生产监控系统软件通用技术要求》MT/T 1008-2006

《煤炭工业矿井设计规范》GB 50215-2005

GB3766-2015 《液压传动系统及其元件的通用规则和安全要求》。

GB/T2894 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

GB/T191-2008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T13306-1991 标牌

GB/T1804-1992 《一般公差线性尺寸的未注公差》

GB/T1184-1996 《形状与位置公差未注公差值》

AQ1043-2007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标识
JB/T 5000.3-2007	重型机械通用技术条件 焊接件
JB/T 5000.12-2007	重型机械通用技术条件 涂装
JB/ZQ4000.2-86	《切削加工件通用技术要求》
JB/ZQ4000.3-86	《焊接件通用技术要求》
JB/ZQ4000.9-86	《装配通用技术要求》
MT/T 827-2005	煤矿机械液压系统通用技术条件
MT419-1995	《液压支架用阀》
MT/T1019-2006	液压系统通用技术条件
MT98	《矿用液压支架胶管总成及中间接头型式试验规范》
GB 3836.1	爆炸性气体环境用电气设备 第1部分：通用要求
GB3836.2	爆炸性气体环境用电气设备 第2部分：隔爆型“d”
MT209-1990	煤矿通信、监测、控制用电工电子产品通用技术要求
MT210-1990	煤矿通信、监测、控制用电工电子产品基本试验方法
MT211-1990	煤矿通信、监测、控制用电工电子产品质量检验规则
GB/T 2423.5-2019	电工电子产品基本环境规程试验Ea和导则：冲击
GB/T 2423.10-2019	电工电子产品基本环境规程试验Fc和导则：振动(正旋)
GB/T 2423.4-2008	电工电子产品基本环境实验规程试验Db：交变湿热试验方法
EN1804-3 -2006	液压阀产品寿命标准

三、技术要求

3.1掘进推移式临时支护装置：

3.1.1适用于多掘一锚工艺

工艺特点：多掘一锚工艺，是指掘进机连续掘进几个循环后掘进机退出，锚杆钻机在支架的保护下掘进机前部适当位置进行钻孔、锚固作业。

3.1.2结构组成

每架推移液压支架由A、B两组通过托梁、顶梁、立柱、导向稳定机构、侧推油缸、推进缸、翻转机构等等组合而成，A、B两组互为支点、相互支撑实现支架的移动。

3.1.3为了保证掘进机在不后退的前提下可正常清理浮煤，支架第一排立柱距工作面迎头距离不小于3.5m（最终以设计为准）。

3.1.4支架前端设计有翻转梁，用于辅助铺网。提高掘进进度，降低工人劳动强度、提高工作效率。

3.1.5为了更好地适应巷道顶板起伏变化，同时考虑到井下运输等具体情况，支架顶梁采用Q690板材。

3.1.6考虑到掘进时两帮的需要，支架设计有侧推装置。

3.1.7遇到底板变软时，支架配置框架式加强型支腿，连接方式为销轴连接，便于拆装。

3.1.8支架托梁设计，有风筒吊挂装置，依据情况自行钢丝吊挂，保证风筒推移时操作轻便，推移后位置可固定。

- 3.1.9为了方便压力观测，防范支架整体失压，每个支柱安装一块双针机械式耐冲击防震压力表压力表，压力表量程0~40MPa。
- 3.1.10支架所有胶管及管路辅件均采用KJ系列接头，支架主供液管KJ25，主回液管KJ32，架间胶管KJ10，kJ13。
- 3.1.11支架主供液管配备自锁球型截止阀，主回液管路配备回液断路阀。
- 3.1.12支架的操纵阀组分为前后一侧上下布置，带自锁装置，防止误操作。（预留电液控阀组安装位置）。支架立柱均安装125L/min液控单向阀组控制，立柱采用安全阀卸载系统，每根立柱配备1个100L/min安全阀，安全阀接口为快速接口型式，前梁千斤顶成组控制，配置125L/min单向阀、100L/min安全阀。
- 3.1.13为了保证支架强度，支架主要结构件采用优质高强板制造。
- 3.1.14超前支架铰接销轴直径>40mm的销轴。
- 3.1.15支架移架千斤顶由使用方安装防护链防止油缸掉落伤人。
- 3.1.16支架所有高压胶管必须试压后使用。
- 3.1.17支架的安装位置不得影响施工打支护锚杆。
- 3.1.18支架颜色：滑移支架A、B组分别喷白、蓝颜色，吊环为红色。
- 3.1.19支架的整架和主要部件应设有起吊点，其中所有大于50kg部件都设有起吊环或起吊装置。起吊点结构应能承受4倍起吊重量的力。起吊点应有永久醒目标记，并在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标明设计承载能力。
- 3.1.21**滑移式临时支护装置特征：**

序号	项目	要求值	单位	备注
1	形式	交替迈步式	套	滑移顶梁类
2	工作阻力	2×2200	KN	P=21.6MPa最终以矿方确认
3	初撑力	2×1832	KN	P=18MPa
4	支护强度	≥0.08	Mpa	f=0.2
5	对底板比压	2.10	Mpa	f=0.2
6	支撑高度	2000-3800	mm	
7	支护长度	10850	mm	
8	适应巷道坡度	±10	°	
9	支护宽度	5000	mm	
10	泵站压力	31.5	MPa	
11	支架内部净宽度	4360	mm	
12	移架步距	1000	mm	
13	支架高、低伸缩量	1800	mm	
14	翻转梁翻转最大角度	向上5°，向下40°	°	

15	翻转梁长度	3	m	
16	侧帮最大行程	500	mm	
17	最大运输外形尺寸	8.3*0.5*0.5	m	最大单间重量： 2200KG
18	操控方式	手动控制		
19	顶梁数	运输/回风顺槽	10	个
20	整机重量	运输/回风顺槽	27.8吨±3%	吨

3.1.22立柱千斤顶规格及数量

序号	项目	缸径/杆径 (mm)	数量	初撑力 / 工作阻力 (推力/拉力) KN
1	立柱	Φ180/Φ160	8	2200/1626
2	移架千斤顶	Φ125/Φ85	2	245/132
3	前梁千斤顶	Φ80/Φ60	10	100/44
4	侧推千斤顶	Φ80/Φ60	8	100/44

3.1.23设计和制造支架的主要材料

(1) 支架结构件所用钢板型号、机械性能和所占比例（钢材比例以实际设计为准）。

序号	材质	机械性能		比例	生产厂家
		σ _S (MPa)	σ _b (MPa)		
1	Q550	≥550	≥560	约85%	宝钢、武钢、鞍钢等大型钢厂
2	Q460	≥460	≥460	约15%	

顶梁结构形式为铰接横梁与顺梁用销轴固定；横梁、顺梁、前梁、均采用整体箱形结构；支架颜色为白色、液压缸为红色。

前端设置旋转前梁有利于更好的支护顶板

装置内侧架间为人行道。

(2) 立柱、千斤顶材质

序号	项目	材质	机械性能	
			σ _S (MPa)	σ _b (MPa)
1	立柱一级缸	30CrMnSi	885	1080
2	活柱柱管	30CrMnSi	885	1080
3	千斤顶缸筒/活塞杆	27SiMn	835	980

所有立柱、千斤顶密封全部采用进口材料切削加工工艺的聚胺脂密封。立柱、千斤顶有出厂标识，立柱导向套使用螺纹结构。

(3) 主要销轴材质

序号	材质	机械性能		热处理、表面处理
		σ_s (MPa)	σ_b (MPa)	
1	40Cr	≥ 785	≥ 980	先调质，后表面淬火处理、镀锌

销轴类中，直径大于 $\Phi 40$ 销轴均采用30CrMnTi棒材；其余均采用40Cr棒材。销轴、导杆均镀锌、钝化处理。

3.1.24主进液为KJ25,主回液为KJ32。主供液管路配高压截止阀，主回液管路配回液断路阀。

3.1.25 阀类

液压系统阀组、液压锁等均选用不锈钢材质的国产优质阀件。

3.1.26 高压胶管及接头等附件

所有胶管接头采用KJ系列，胶管选用国内优质编织钢丝胶管。

3.1.27 工艺参数

1、组焊件中主要装配孔，均要求部件组焊后整体镗孔。结构件喷漆前进行除锈处理。

2、高强板组焊后均需进行消除应力处理，焊缝高度严格执行设计标准，焊缝不得出现虚焊、气孔、夹渣等缺陷。

3、高压胶管压制过程中，要分批按5%进行抽查并按有关规定进行试验，不得出现漏液、抽头等现象，确保高压胶管的压制质量。

4、预留照明、通讯、风筒吊挂孔（或环）固定位置分别设置在支架两侧，且不影响综掘机运行。

3.2 泵站供液系统技术要求:

3.2.1 主要技术参数（单台）

进口压力：常压

公称压力：31.5MPa

公称流量：80L/min

曲轴转速：517r/min

电动机功率电动机电压：55KW

泵组外形尺寸泵组重量：660/1140V2000mm×850mm×800mm1300kg

工作介质：乳化液或浓缩液，含5%乳化油的中性水混合液

乳化液箱容积高压过滤精度：640L40um

3.2.2 乳化液泵BRW80/31.5为卧式三柱塞往复泵。

四、主要配件配套厂家

序号	零部件	规格型号	生产厂商	备注
1	液压胶管			

2	油缸、千斤顶			
3	主阀			(A类不锈钢)
4	辅阀			(A类不锈钢)
5	乳化液泵	BRW80/31.5		一泵一箱

五、技术资料

- 1、每套设备出厂提供机械总图2份；提供设备及配套附件出厂 检测检验报告、产品合格证、防爆合格证等资料正本1套、每套设备必须保证技术资料与实物相符并随每套设备一起到货。
- 2、乙方提供的所有设备（包含外购件）的所有产品资料随设备一起到货。
- 3、供货范围内的每套设备提供发货装箱清单1份。
- 4、乙方发货时必须提供设备的“安标认证”，满足相关部门的验收标准要求。

六、售后服务及质量保证

- 1、供货范围内的每套设备在生产车间组装、调试合格后，通知甲方有关人员到现场验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发货；如甲方因素未到乙方现场验收，则按照货到甲方指定地点验收。
- 2、供货范围内的每套设备到现场后，乙方协助甲方进行地面或井下试运转，对井下的安装、调试等提供无偿技术服务工作。
- 3、每套产品整机质保期为12个月；质保期内因产品质量问题，乙方实行三包；质保期后，出现疑难故障，乙方应在48小时内免费下井诊断处理故障，配件更换费用由甲方承当。
- 4、产品质量实行三包，质保期内接到矿方设备故障信息2小时内做出响应，24小时内赶到现场处理。

第四章 合同格式（格式自定，仅供参考）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等原则，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_____项目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本项目招标文件及相应澄清和修改；
- （2）乙方投标文件；
- （3）乙方在评标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 （4）成交通知书；
- （5）甲方、乙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补充合同或协议。

合同文件是一个整体，其内容互为补充。

二、服务期限：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三、服务内容

四、合同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

上述价款为甲方支付给乙方的确保合同全面完整履行的全部费用，包括完成全部所列项目服务管理内容所需全部费用和税金。

五、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负责结算，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向给采购人开具全额发票。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货到安装完成验收合格后付 20%，设备检测合格运行正常后付 55%，项目审计后付 10%，剩余 5%一年后付清。

六、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约，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应给予对方经济赔偿。

2、如果乙方无正当理由拖延管理或不按时提供服务，将受到以下制裁：

- （1）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尚未支付的服务费
- （2）向乙方加收违约损失赔偿。

3、乙方如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除支付违约金外，乙方仍应实际履行合同；不履行或履行合同不符合约定，甲方均有权解除合同，并就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向乙方索赔

七、争议的解决

1、在执行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30 天内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时，可向榆林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或仲裁。

2、仲裁裁决为最终裁决，对甲乙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3、仲裁费用除仲裁机构另有裁决外，由败诉方承担。

4、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八、合同终止与修改

合作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停止合同，否则应负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出现下列情况时合同自动终止：

- ① 如果乙方不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不能达到甲方要求的管理和服务目标；
- ② 甲方每季对乙方履行合同的情况进行一次综合考核，考核不合格，视作乙方违约，并

自动终止合同。

③ 合同条款的任何改动，均须由合同签署双方签署合同修改书或合同补充协议。该合同修改或补充被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

④ 本合同的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⑤ 协议。该合同修改或补充被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

⑥ 本合同的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合同生效

1、本合同经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即开始生效。

2、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执_____份，乙方执_____份。

甲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

代理人：_____（签字）

乙方：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

代理人：_____（签字）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编制说明：

1、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的明确答复；投标供应商认为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

2、本招标文件中相关表格如不够填写时，投标供应商可以自行扩展。

3、投标供应商必须编制目录和页码（含合同复印件），并按目录进行装订，否则所导致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供应商承担。

注：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应真实可靠，否则由此引发的责任风险将由投标人承担。

项目编号：FGZC2025-HW-007

府谷能源投资集团五一矿业有限公司临时 支护装置

投标文件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财务状况报告

社保缴纳证明

税收缴纳证明

信用记录

书面声明

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投标保证金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投标函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

供应商承诺书

技术偏离表

商务偏离表

合同条款响应

第三部分 投标方案

供应商基本情况及其性质

技术方案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财务状况报告

社保缴纳证明

税收缴纳证明

信用记录

书面声明

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投标保证金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书

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特此声明我公司符合以下所列情况：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我公司承诺以上资料真实有效，如有隐瞒或欺骗，我公司愿承担相关所有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财务状况报告

社保缴纳证明

税收缴纳证明

信用记录

书面声明

供应商书面声明函

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政府采购货物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榆林市政府采购 ☐ 工程类 ☒ 货物类 ☐ 服务类项目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_____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_____ 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_____

承诺日期：_____

备注：

- 1、承诺有效期限自承诺之日起 1 年。
- 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 3、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上承诺截图，承诺必须上传以上附件,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保证金承诺

投标信用承诺书 I（投标保证金）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信用承诺。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说明：1、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2、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上承诺截图，承诺必须上传以上附件，否则投标无效。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非联合体投标承诺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独立参加此次（项目名称）投标，未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供应商股东及股权证明。（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获得）

2、供应商在本项目招标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2-1、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2-2、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2-3、单位负责人：_____。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其他承诺：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II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在_____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信用承诺。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承诺有效期限不少于 90 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2、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上承诺截图，承诺必须上传以上附件，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Ⅲ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 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 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 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 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信用承诺。5. 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投标人：_____

承诺人（签字）：_____

承诺时间： 年 月 日

注：1、承诺有效期限不少于90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2、附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上承诺截图，承诺必须上传以上附件，否则投标无效。

供应商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承诺：

1、在参加本项目投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2、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3、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响应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 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完全理解本项目的商务及技术要求、条款及其他内容后，决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

我公司承诺完全满足本项目务要求、可以满足本合同的履行。

我公司承诺具有的专业技术能力（充足的专业技术人员队伍、雄厚的资金、丰富的实践工作经验等）完全满足本项目要求、可以满足本合同的履行。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同意按我方合同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投标函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

供应商承诺书

技术偏离表

商务偏离表

合同条款响应

投标函

(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要求,提供产品及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投标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元),并对其后的投标报价负法律责任。

3、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一式四份、电子版一份。

4、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述和资料。

5、我方招标后单方撤回投标文件,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6、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且尊重评审小组的评审结论和结果。

7、有关于本投标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8、投标文件有效期:_____。

9、其他:_____。

注:后附开户许可证

供应商全称(印章):_____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开标一览表

单位：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项目名称	
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供货期（工期）	
备注	
说明： 1. 本报价包含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劳务费、国家按现行税收政策征收的一切税费等）。 2. 本项目设有最高限价，供应商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文件将无效。 3. 报价以元为单位，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分项报价表

根据项目采购内容、服务清单要求结合投标方案报价，格式可扩展。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书

（一）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采购人）				
企 业 法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法 定 代 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 定 代 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委托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性别、职务）授权本公司的（委托代理人姓名、性别、职务）为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项目名称）的招标、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委托代理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本授权书自开标大会之日起计算有效期为_____天。

委托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性别：_____ 职务：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背面）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无需附此表）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未签署下列承诺书的，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一、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保证本采购项目顺利进行，作为供应商，现郑重承诺：

1、我方投标产品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等）、投入使用的材料等均完全符合国家现行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

2、我方将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相关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技术标准及规范、服务标准及规范、施工标准及规范，在规定的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并向采购人交付合格产品。

3、对于因产品生产质量以及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服务、施工等过程中产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4、我方提供的服务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地区、企业标准及要求，标准不一致的，以更为严格的为准，我方对提供的服务的质量、安全、环保等承担全部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二、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执行陕财办采管[2006]21号文件)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IV

致： 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V

致： 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VI

致： 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服务、产品（设备）供货问题（水货、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本公司承诺：本次招标标的物为正品行货。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VII

致： 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招标提交的所有资格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条款要求	投标人对于技术条款响应	偏离说明

声明：投标人按照采购内容要求及所报价内容如实填写。偏离说明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
如无任何偏差可直接填“无任何偏差”，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全部要求。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商务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要求	投标人对于商务条款响应	偏离说明

声明：投标人按照采购内容要求及所报价内容如实填写。偏离说明填写：优于、等于或低于。
如无任何偏差可直接填“无任何偏差”，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全部要求。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条款响应

府谷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合同基本条款的要求。

供应商：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投标方案

供应商基本情况及其性质
技术方案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及其性质

1.1、供应商基本信息

单位基本情况					
供应商全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登记证号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所属行业			
上年度 营业收入		资产总额			
所 获 得 资 质 及 等 级 (国家 行 政 部 门 颁 发)					
经营范围					
人员情况					
从业人员总数		管 理 人 员 数 量		专业技术 人员数量	
		残疾人人数		少 数 民 族 人 数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供应商					
关系	供应商名称				

说明	1、登记证号指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中的登记号。 2、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不提供“上年度营业收入”。 3、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上述信息。招标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
----	---

1.2 供应商性质

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应提供声明函（按下文给定格式）。未提供或未按给定格式提供**声明函**的，其投标产品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的产品将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监狱企业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不作要求）。未提供证明文件的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也无联合体情况的，可不提供此项内容。

其他

如：经营状况、同类服务业绩、客户评价证明、获得奖励及证书等。（如有，请填写）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非中小企业不填写）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由供应商自行声明并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项目不分标段的，第___标段空白处填写“/”。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承担的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务。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招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三、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非监狱、戒毒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供应商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供应商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二、技术方案

供应商根据采购内容及评审内容要求，自主编写方案说明。

近三年完成的类似业绩项目

序号	项目 名称	合同 金额（元）	合 同 签 订 日 期
1			
2			
3			
4			
5			
...			

注：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榆交易函〔2021〕19号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公共资源交易信用承诺网上公示的通知

各有关交易主体：

为深入贯彻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精神，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在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信用监管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榆政发改发〔2020〕329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号）在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公开承诺制，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时间要求

从2021年10月20日起凡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方交易主体，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交易中心不再收取纸质承诺书。代理机构需在招标文件中载明“信用承诺操作的相关事宜”。

二、承诺事由

各相关交易主体注册、登陆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

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招标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评审专家、投标信用（保证金）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标段”，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政府采购活动中，各方交易主体的承诺事由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所有活动”。

三、数据核查

招标代理机构负责核查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招标人（采购人）、招标人委派代表、投标人（供应商）、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行政监督部门执法人员、投标信用（保证金）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交易中心评标组织人员负责核查评审专家的信用承诺公示情况。如工作不细致、不严谨导致信用承诺公示迟报、漏报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联系人：董婧

联系电话：0912-3515062

特此通知。

附件：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1年10月9日



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信用承诺上报操作指南

建设诚信榆林

榆林市信用办

信用承诺上报 三种方式

数据上报方式



数据上报 部门上报流程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 信用承诺栏目
信用承诺公示、自主申报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

<https://credit.yl.gov.cn>

➤ 全省统一身份验证

与省、市政务服务网互通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您当前所在位置： 首页 > 信用中国 >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公示

温馨提示：
诚实守信是企业“立业之本，兴业之源”，是企业持续发展和增强市场竞争力的基础。网站开设“信用承诺公示”栏目，专门开通“主动承诺”栏目，将企业通过该平台主动开展信用承诺（承诺内容同时记入企业信用档案），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监督，为自身企业树立良好的社会形象。

主动公示型

承诺管理型

审批替代型

失信修复型

执罚型

行业自律型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查询

当前选择：法人

主体类型： 法人 自然人

我要承诺

承诺主体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承诺事项名称	登记部门	履约状态	承诺日期
吴通县吴通县地籍局水渠站	92610829MA708D6JK3	法人社会信用承诺书	吴通县行政审批局服务窗审批一柜	履行中	2021-09-27
吴通县三益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三益大酒店	916108290940080453	法人社会信用承诺书	吴通县行政审批局服务窗审批一柜	履行中	2021-09-27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企业登录

输入正确账号、密码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政策法规 | 联合奖惩 | 行业信用 | 信用承诺 | 诚信建设万里行 | 信用服务

信用公示 | 信用修复 | 信易+ | 自主申报 | 信用知识 | 专项治理 | 营商环境 | 县域信用

企业登录 | 个人登录

lj_168

.....

忘记密码?

立即登录

还没有注册? 免费注册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 承诺时间
- > 承诺事由
-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 违约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带*号项目为必填项

- > 承诺事项（选择项）
- > 承诺时间
- > 承诺事由
- > 受理部门（选择项）
- > 承诺书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 > 违约责任内容（系统自动补充）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不能代报、替报

数据上报 企业自主申报信用承诺

- 完成上报
- 查看上报信息

企业只能申报本企业的信用承诺，
不能代报、替报



168
670121198408279025

资料认证

修改密码

异议申诉

信用报告

信用修复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

主动上报

承诺主体	承诺事项名称	承诺期限	承诺日期	状态	操作
西安隆信利和源康科技有限公司	榆林市聚辰生冷链仓储物流设施项目	1年	2021-09-27	已发布	查看

1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企业登录问题

- 网站账号注册和登录验证都是经省统一验证中心进行
- 网站只支持账号+密码方式登录
- 不支持手机短信验证、支付宝等其他方式登录
- 如果企业已在政务网注册，直接用该账号登录即可
- 如果忘记账号密码，可到政务服务网通过其他方式登录政务网查看账号

常见问题 注意事项

陕西省统一身份验证验证页面进入方式：

- 政务服务网登录地址 <https://sfrz.shaanxi.gov.cn>
- 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链接
- 陕西政务服务网（榆林）页面链接

